

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2021 樵采（采购）015 号

采购项目名称：西樵镇“除四害”消杀服务对外发包项目

采购人式：公开招标

采 购 人（章）：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章）：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1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6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7
二、项目需求.....	8
(一) 商务要求.....	8
(二) 技术要求.....	9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一、说明.....	18
1. 适用范围和法律.....	18
2. 定义.....	18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8
4. 合格的投标人、中标人.....	19
5. 投标费用.....	19
二、招标文件.....	20
6. 招标文件的组成和语言.....	20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	20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21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21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21
10. 投标文件格式.....	21
11. 投标货币和报价要求.....	21
12.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22
13. 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2
14. 投标保证金.....	22
15. 投标的截止期.....	23
16. 投标有效期.....	23
17.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3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18. 资格审查文件和经济标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24
19. 投标截止时间及投标地址.....	24
20. 迟到的投标文件.....	25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5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5
22. 开标.....	25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评审工作要求.....	26
24. 投标文件初审.....	27
25. 相同品牌的认定:.....	29
26. 原件备查(如有要求).....	29
27. 废标条件.....	29
28. 无效投标.....	29
29. 串通投标.....	30
六、评审方法及标准.....	30
30. 评审方法.....	30
31. 评审标准.....	30
32.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33
33. 评审结果的确定.....	34
34. 中标结果公告.....	34
35. 中标通知书.....	34
36. 询问、质疑、投诉.....	34
七、授予合同.....	37
37.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6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47

投标文件目录.....	48
第一部分 报价文件.....	49
一、开标一览表.....	50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51
三、中小企业投标产品资料.....	53
第二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5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58
中标公告公示内容承诺函.....	59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60
一、符合性自查表.....	61
二、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62
三、商务文件.....	63
3.1 投标函.....	64
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65
3.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66
3.4 投标保证金.....	67
3.5 商务条款响应表.....	68
3.6 投标人综合概况.....	69
3.7 企业资质文件与荣誉.....	70
3.8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71
3.9 商务部分其他文件或资料.....	72
四、技术部分.....	73
4.1 技术参数响应表.....	74
4.2 项目组织方案.....	75
五、其它文件或资料.....	76
其它文件或资料.....	77
附件：密封袋封面格式.....	78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函

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委托，就西樵镇“除四害”消杀服务对外发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

- 一、项目名称：西樵镇“除四害”消杀服务对外发包项目
- 二、项目编号：2021樵采（采购）015号
-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177560.47元
- 四、采购数量：一项
-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投标最高限价 (人民币)
1	西樵镇“除四害”消杀服务对外发包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计算3年	2003355.63元

1. 详细招标要求及需求请参阅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内容。
2. 投标人应对所有的采购内容进行投标,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六、投标人资格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联合体（如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注：

-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2、投标人必须按照本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地点和要求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21年6月21日至2021年6月28日期间**（办公时间上午9:00—12:00，下午2:30—5:00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到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公共资源交易所窗口（详细地址：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登山大道1号）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投标人必须凭银行出具的存款凭证方可获取招标文件。不接受现金。（存款帐户：①户名：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②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广佛智城支行；③账号：683473676091；④款项来源：2021樵采（采购）015号招标文件费。）

报名时须提交以下资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报名提供报名授权委托书及报名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八、现场踏勘及答疑会：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及答疑会。

九、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7月13日09时30分**。

十、提交投标文件地点：**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公共资源交易所开标一室（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1年7月13日09时00分至2021年7月13日09时30分）**。

十一、开标时间：**2021年7月13日09时30分**。

十二、开标地点：**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公共资源交易所开标一室**。

十三、本公告期限：**自2021年6月21日至2021年6月28日止**。

十四、联系事项

- (一) 采购项目联系人（代理机构）：廖先生 联系电话:0757-29956819
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人）：高小姐 联系电话：0757-86848872
- (二) 采购代理机构：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佛平新路夏西段（南粤酒城）20栋11、12号
传真：0757-29956819 邮编：528000
- (三) 采购人：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
联系人：高小姐 联系电话：0757-86848872
传真：0757-86848872 邮编：528211

温馨提示：

- 1) 疫情防控期间，为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一律取消投标人现场参加开标会，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即可自行离开。
- 2) 疫情防控期间，提倡非本地的投标人（供应商）委托本地分支机构、办事处的人员或本地的其他人员为授权委托人，纸质投标文件通过邮寄的方式寄给授权委托人。
- 3) 进入开标地点的投标人均须佩戴口罩，未佩戴口罩者一律不得进入且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 4) 供应商在参与采购活动前，请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点击网站右侧“政府采购供应商”的“注册”进行注册，已经注册的单位无需重复注册。供应商请认真阅读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的《供应商操作手册》相关信息熟悉相关流程。
- 5)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专项服务热线：020-83726197，020-83188500。
- 6)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网址：<https://gdgpo.czt.gd.gov.cn>。

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格必须符合本文第一章“投标邀请函”的“六、投标人资格”规定的要求，且须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资格审查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打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联合体（如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二、项目需求

(一) 商务要求

注：

1. “商务需求”所述内容和条款如本文未有特别声明均作为投标实质性响应内容（即视为标注★号条款），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响应满足或实质性优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本“商务需求”在招标时陈述所称的采购人、投标人（中标人），在中标后合同签订时须转换为合同语言的甲方、乙方。

1. 服务期限	1.1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计算 3 年（合同一年一签）。
2. 付款方式	2.1 采购人每月计算承包价，若中标人在当月服务中有被采购人就其质量扣罚的，则采购人将在承包费中扣减。承包费每余月结算一次，采购人在本月结束后的下一个月 15 号前凭中标人开具的普通发票支付上月的承包费用。
3. 报价要求	<p>3.1 本项目的报价和结算支付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p> <p>3.2 本项目投报总价为总包干报价，本项目包括的费用：人工费、药品费用、员工意外保险（商业意外身故、伤残保险保额不少于 30 万元）、工伤、医疗、失业、养老保险、管理费、机械设备工具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员工服务费、服装费（夏装 4 套，冬装 2 套）、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规费、税费、技术指导费、风险费、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p> <p>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单价和总价，总价是对应于采购人本次采购的所有内容所计算的总价，为合同总价；其填报的明细单价则应是投标人对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具体的货物、工程及服务进行详细列示的计算单价。</p> <p>3.4 投标报价规定：投标总报价不得高于<u>人民币 2003355.63 元</u>。否则，其投标报价将视为无效。</p>

（二）技术要求

技术需求明细

注：本采购项目技术要求中，参数中带“▲”为关键参数，作为评标的重要依据。

▲1、服务内容：

1) 喷杀成蚊成蝇：对外环境的大小街巷、公共场所、杂草地、杂物堆、卫生死角、地漏、公厕、坑渠、垃圾池（屋）、垃圾桶等喷杀，每月喷杀三次。

2) 喷杀蚊蝇孳生地幼虫：对外环境的大小街巷、公共场所、杂草地、杂物堆、卫生死角、沙井、地漏、公厕、坑渠、垃圾池（屋）、垃圾桶等喷杀，每月药控灭杀三次。下水道积水明渠、入水口弯曲管（2307个）吊挂倍硫磷木塞1粒，沉沙井（2842个）每井吊挂倍硫磷木塞2粒，每两月更换一次，控制蚊幼虫孳生。

3) 喷杀蟑螂：对下水道沙井、化粪池每月烟雾喷杀一次。下水道灭蟑螂：每一个月热烟雾处理一次。

4) 灭鼠：每季度对外环境投放毒饵进行灭鼠一次，并追踪检查二次，食多少补多少，直至饱和为止，要清理灭鼠屋内杂物和维修。每月检查鼠迹一次，发现鼠迹及时投放毒饵。每年两次（第二、四季度）统一时间向店铺单位上门灭鼠，派发灭鼠毒饵。

▲2、人员要求：

在本项目服务期间，投标人必须按项目要求长期派驻工作人员，本项目不少于6人，工作人员必须持有有害生物防治（制）员资格证上岗。

▲3、设备要求：

投标人必须配备以下设备服务于本项目：1. 25T 农用汽车不少于1辆，大型手推式喷雾器不少于2台，热烟雾机不少于3台，肩背式电动喷雾器不少于3台，背负式超低容量喷雾器不少于3台。

▲4、服务要求：

1) 安全用药要求

(1) 不使用国家禁用或伪劣的除四害药物，禁用毒鼠强、敌敌畏等剧毒药物，合理配置、使用药物，不污染环境，不造成人、畜、禽和鱼类中毒事故。

(2) 药物、器械、施药方法三者要相匹配，灭蚊空间喷杀要求按说明书指引用药以减缓蚊虫抗药性产生。

(3) 药品采购必须有合法来源证明和“三证”齐全（相关票据证明需整理归档备查）。

2) 重视个人防护及施工安全

(1) 根据自身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除四害常规工作流程，严格要求员工按工作规章执行。

(2) 注重员工防护，要求防护措施穿戴齐全方能作业。

(3) 热烟雾机下水道烟熏时应使用施药盖密封作业。

3) 有反应及时的服务体系

(1) 必须组建公共突发应急队伍，制定四害消杀应急方案。如所在辖区内发生病媒疾病、公共突发事件，需要进行应急消杀时，须在问题发生后1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必须无条件配合政府落实应急消杀工作，并将相应指标降低至标准值以下。

(2) 作业人员的工作时间为国家法定工作日 8:30-12:00, 14:00-17:30, 不得迟到或早退。

(3) 如出现突发事件或宣传、演练等紧急任务，投标人必须在任何时间无条件服从采购人安排。

▲5、作业质量标准：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27773-2011》及结合本项目实际，确定四害防控水平指标：

1) 灭鼠标准：

不同类型的外环境每 1000 米鼠迹累计少于或等于 5 处；

2) 灭蚊标准：

(1) 小型积水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 0.8；

(2) 大中型水体，用 500 毫升勺检查，有蚊幼虫（蛹）阳性勺不超过 5%，每阳性勺平均不超过 8 只；

(3) 外环境蚊虫停落指数少于或等 1.5。

3) 灭蝇标准：

孳生地蝇幼虫及蛹检出率少于或等于 5%；

4) 灭蟑螂标准：

下水道砂井、化粪池、户外堆积物折算平均每 100 个井口（处），有蟑螂不超过 60 只。

6、考评制度（详见附表1、附表2）

1、采购人根据除四害工作考评表要求对投标人服务质量进行不定时检查和月检。按照考评标准要求评分。不定期检查与月检的比例是 6：4。

2、根据当月考评结果，实行100分制，得分90分或以上为优秀，每扣1分扣发当月承包费0.5%；得分为80-89为良好，每扣1分扣发当月承包费1%；得分在80分以下的为差，每扣1分扣发当月承包费1.5%。连续三个月或累计6个月考核评分达不到80分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由承包人扣减一个月的承包款作为对发包人的赔偿。

3、采购人将不定期对投标人投入的人员、设备进行核查，在检查中，如发现人员不在岗或设备配备不足，每次扣罚500元，扣罚金额在当月服务费中扣除。

7、工作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	------	----	----

1	樵乐社区“除四害”	道路街巷	m2	68867
		公厕（1间）	m2	30
		垃圾压缩站（1间）	m2	60
2	樵泰社区“除四害”	道路街巷	m2	170280
		公厕（2间）	m2	42
3	大同城区“除四害”	道路街巷	m2	49216
		公厕（1间）	m2	30
4	朝晖新城“除四害”	道路街巷	m2	23274
5	海北东路至海北西路	道路街巷	m2	103630
6	锦湖凤溪村	道路街巷	m2	3889.5
7	金龙第一城至景观公园	道路街巷	m2	18067
		公厕（1间）	m2	72
		垃圾压缩站（1间）	m2	57
8	合计	道路街巷	m2	437223.5
		公厕（5间）	m2	174
		垃圾压缩站（2间）	m2	117

表1:
考评单位:

除四害工作考评表

日期:

项目	标准要求	A级	满分	考核扣分	实得分
鼠类控制 (25分)	1、室内：鼠迹阳性率（%）	≤1	10	每1处不达标，扣0.5分	
	2、防鼠设施：合格率（%）	≥97	5	每1处不达标，扣0.5分	
	3、外环境：路径指数（处/km）	≤1	10	每1处不达标，扣0.5分	
蚊类控制 (25分)	1、成蚊：人诱法（只/人·小时）	≤0.5	5	每1处不达标，扣0.5分	
	2、小积水：路径指数（处/km）	≤0.1	10	每1处不达标，扣0.5分	
	3、大型水体：采样勺指数（%） 每阳性勺虫数（只）	≤1 ≤3	10	每1处不达标，扣0.5分	
蝇类控制（25分）	1、室内：有蝇房阳性率（%） 每阳性勺虫数（只）	≤3 ≤3	15	每1处不达标，扣0.5分	
	2、孳生地：阳性率（%）	≤1	5	每1处不达标，扣0.5分	
	3、防蝇设施：合格率（%）	≤98	5	每1处不达标，扣0.5分	
蟑螂控制 (25分)	1、成若虫：侵害率（%） 每阳性房小蠊数（只） 每阳性房大蠊数（只）	≤1 ≤5 ≤2	10	每1处不达标，扣0.5分	
	2、卵鞘：查获率（%） 每阳性防卵鞘数（只）	≤1 ≤2	10	每1处不达标，扣0.5分	
	3、蟑迹：查获率（%）	≤3	5	每1处不达标，扣0.5分	
合计			100		

参与考评人员签名:

接受考核单位人员签名:

附表2:

四害检查记录表

检查单位	检查房(间)	鼠			蝇			蚊				蟑螂						
		室内鼠迹阳性率(%)	防鼠设施合格率(%)	外环境路径指数(处/km)	室内		孳生地阳性率(%)	防蝇设施合格率(%)	成蚊：人诱法(只/人·小时)	小积水：路径指数(处/km)	大型水体：		成若虫：		卵鞘		蟑迹查获率(%)	
					有蝇房阳性率(%)	每阳性勺虫数(只)					采样勺指数(%)	每阳性勺虫数(只)	侵害率(%)	每阳性房小蠊数(只)	每阳性房大蠊数(只)	查获率(%)		每阳性防卵鞘数(只)
合计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须知条款号	项 目	内 容									
2.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 采购人联系人：高小姐 联系电话：0757-86848872									
5.2	招标代理费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和规定的金额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收费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招标代理服务费 = 【中标金额*收费费率 + 速算增加数】*0.8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标金额(万元)</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收费费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速算增加数（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 以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5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0</td> </tr> </tbody> </table> 备注：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人民币 5000 元的按人民币 5000 元收取。	中标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速算增加数（元）	100 以下	1.50%	0	100~500	1.10%	4000
中标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速算增加数（元）									
100 以下	1.50%	0									
100~500	1.10%	4000									
14.1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贰万壹仟柒佰元整（¥21700.00 元）									
14.3	提交投标保证金形式	由投标人基本账户一次性转账或汇款方式									
14.4	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	投标人将投标保证金缴款证明扫描件或复印件作为投标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采购人在开标时检查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以非现金形式一次性汇出，应在 <u>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u> 到达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公共资源交易所指定账户，以收款银行确认到账为准。（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未按规定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为无效投标。 提示：节、假日的银行一般不办理对公业务，请注意提前办理支付，以免逾期。									
14.5	投标保证金请按以下帐号提供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南海西樵支行 户 名：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公共资源交易所 账 号：44531001040018000 特别提示： 1、投标人在划出款项时，千万记住核对保证金的金额（特别是元位金额）； 2、投标人须从存款账户一次性，不得分笔汇入指定账户； 3、投标人须在填写银行汇款凭证时，必须注明以下信息：项目名称全称，如填写银行汇款凭证时因填写字数限制未能填写项目名称全称的可填写项目简称； 4、投标人在汇款时必须要求银行工作人员在用途（或摘要或附									

		<p>言) 栏输入以下信息: 项目名称全称, 如填写银行汇款凭证时因填写字数限制未能填写项目名称全称的可填写工程项目简称;</p> <p>(要在汇款系统上传送信息到收款方银行, 用于收款银行识别该款项的用途);</p> <p>5、投标人在汇款时必须要求银行工作人员录入: 投标人名称全称 (如填写银行汇款凭证时因填写字数限制未能填写项目名称全称的可填写项目简称)、投标人帐号、投标人开户行全称 (要在汇款系统上传送信息到收款方银行, 退保证金时, 交易所委托收款银行将投标人保证金从原路退还该款项给汇款人的存款账户)。</p>
16.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 90 天, 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续到合同终止日。
17.4	投标文件数量	<p>投标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肆份, 及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投标文件没有正本或副本份数不足, 及没有电子版投标文件的, 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1) 每份投标文件必须分别固定装订成册 (不得采用活页形式), 并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p> <p>(2) 若本项目包含多个子包, 投标人应以拟投标的单个子包为单位, 分别准备投标文件, 每套投标文件对应一个拟投标的子包, 并在每套投标文件的封面清楚地标明所投“包号”。</p> <p>(3) 电子文件要求光盘或 U 盘介质, 不留密码, 无病毒, 不压缩。除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图片及相关扫描文件外, 其他内容应保留 EXCEL 格式或 WORD 格式可编辑文档格式文件, 如投标人中标, 部分内容将用于结果公告公布, 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不同, 以盖章的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为准。</p>
17.5	投标文件签字及盖章	<p>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并在投标文件格式有提示的地方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原件; 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则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授权的, 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的复印件。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须在封面和骑缝加盖公章, 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所有的复印件 (包括正本中的投标资料) 均应保证清晰可辨, 否则不清晰内容的有效性不予被认可。</p>
19.4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

34	中标公示/公告发布网址	http://www.ccg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gdgp.gov.cn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nanhai.gov.cn/cms/sites/nh_ggzy/jyh/newjyxx_list.jsp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海分中心栏目）
37.8	合同见证单位	采购代理机构：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见证联系人：廖先生 联系电话：0757-29956819

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指本文投标人须知中的内容说明、补充和重要提示，作为本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投标人应结合本文投标人须知条款号进行充分理解。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和法律

-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 1.2 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政府采购其它相关法规。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说明的单位，在招标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履行合同阶段或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为便于招标文件及附件直接转化为经济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的招标投标阶段均指采购人。
-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文特指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是本次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
- 2.3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 2.4 **“日期、天数、时间”**：除非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 2.5 **“子包”**：是指独立存在投标的最小单位。除本文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可自行选择其中的子包或全部子包进行投标，评标委员会按子包分别评审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本次招标项目是满足本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所述的招标。
- 3.2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合格的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新的货物等。**招标文件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如本次招标文件第二章中已说明，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招标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和运输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如有）的强制性规定，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合格的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或企业）标准（如有）的规定或规范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需求或特定目标的服务。
- 3.4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接受和使用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全部或任何一部分时，或者在享有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权益时，免受第三方以侵犯其合法权益（例如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等等）而提出的任何求偿责任起诉。否则，投标人须承担采购人与此相关的一切损失（包括且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经裁定

由采购人承担的任何费用、导致采购人需重新采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时间费用损失等等)。

4. 合格的投标人、中标人

4.1 投标人除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资格条件外，还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所规定的“六、投标人资格”。

4.2 投标人必须于规定的时间内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4.3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子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 本文规定的其他情形。

4.4 若项目接受联合投标，则适用本条。

- (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性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投标文件由联合体各方或主体方盖章，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6)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7) 若招标文件另有详细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4.5 “中标人”：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任何此类费用。

5.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招标代理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具体收费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说明。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组成和语言

6.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共包含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项目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6.2 除上述内容外，采购人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6.3 对招标文件中各类参数、条款和须知中所列的带“★”标注号项为不可负偏离的重要参数要求，在投标响应中须完全实质性响应满足或优于，若其中一项出现劣性负偏离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4 招标文件中重复描述的内容出现不一致时，均以文件中首次对该内容的描述为准。

6.5 本文件的专业内容如涉及到有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限制和禁止性内容时，应以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为准；否则，以本招标文件约定的技术要求为准。

6.6 未有注明具体相关服务，均以行业通用标准为准。

6.7 答疑会及踏勘现场

(1) 对于有计划举行项目答疑会时，投标人的项目主要负责人等须按时出席，主办方将围绕招标文件的内容现场澄清、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对个别内容确有必要作澄清修正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极大地促进公平竞争的原则，集中统一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各投标人收悉后须按本须知招标文件的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的相应规定予以确认。

(2) 投标人出席答疑会及踏勘现场的费用、过失责任及风险均自行承担。

(3) 对未有计划举行项目答疑会时，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

6.8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为投标人带来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

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投标邀请进行必要的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并在原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投标邀请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7.2 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十五天的，投标人一致认为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的内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在征得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 7.3 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含答疑）或者修改文件后，应于二十四小时内予以书面回复收悉。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没有回复收悉并经采购代理机构催告后仍不作為的，视其投标已充分考虑了该澄清（含答疑）和修改的内容，并视为已放弃对该澄清（含答疑）和修改内容收悉的质疑权。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 8.1 投标文件的语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采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均应提交中文译本，并在其后的投标和评标活动中，以中文译本为准。
- 8.2 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资料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制，等同于国际单位制。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 9.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且需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写目录及连续页码）。本文所指的投标文件均包含以下文件。
- (1) 第一部分 报价文件
 - (2) 第二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 (3)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i) 商务文件
 - (ii) 技术文件
 - (iii) 其它文件或资料
- 9.2 投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符合诚实信用、客观真实的原则，对弄虚作假或违背诚信的违法行为，应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10. 投标文件格式

- 10.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函”等附件。
- 10.2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子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完成所投子包采购内容的能力。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中标后不允许再对所投报子包的内容分包、转包。

11. 投标货币和报价要求

- 11.1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或许可，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 11.2 任何报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履行本次招标第二章采购项目需求合同项下的义务，通过合理预测与准确核算后，可达到预期设计功能和常规使用效果，满足约定的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报价，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

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因素、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价之内。

- 11.3 投标价格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11.4 在投标时间截止后至投标有效期截止前任何报价为固定不变价，此报价将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之一，但并不是确定中标投标人的唯一依据。
- 11.5 同一标的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1.6 招标文件除非另有规定的，否则只允许投标人提交一个投标方案，任何有选择性的投标方案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 12.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的文件。
- 12.2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标准，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

13. 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3.2 证明货物、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13.3 对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服务已对采购人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要求的偏差和例外。
- 13.4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3.5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4. 投标保证金

- 14.1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金额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额，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4.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或实施单位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或实施单位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有关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14.3 投标保证金应用投标货币即人民币，并采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提交。
- 14.4 以上形式的保证金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之前到帐。
- 14.5 投标保证金请按以下帐号提供：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6 凡没有按照本须知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按本须知有关规定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4.7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公共资源交易所将于采购人或实施单位确认采购结果后通过中国农业银行佛山南海西樵支行电子银行电子汇兑方式直接将投标人的保证金划转回其原汇款账户内，各投标人请自行查收。退保证金的具体时间将于

http://www.nanhai.gov.cn/cms/sites/nh_ggzy/jyh/jyxx_gczb.jsp（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海分中心栏目）公示。

- 14.8 流标项目的投标人的保证金，约于该项目确定流标后通过中国农业银行佛山南海西樵支行电子银行电子汇兑方式直接将投标人的保证金（原额）划转回其原汇款账户内，各投标人请自行查收。参与流标采购二次招标的投标人，需按二次招标的招标文件要求重新划汇投标担保。
- 14.9 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于合同签订后由采购人或实施单位根据西樵镇公共资源交易交易所的相关手续办理退回。
- 14.10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 14.10.1 中标人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 14.11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4.11.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响应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14.11.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 14.11.3 投标人有不真实投标或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15. 投标的截止期

本文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超过截止时点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 投标有效期

- 16.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期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天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而被宣布无效投标。
- 16.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其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供。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的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 17.1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内容及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编写，并按照**投标文件分别逐页编排不间断的连续页码**。
- 17.2 投标文件中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投标人在具体的投标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任何差异之处，均应按本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商务条款响应表》《技术条款响应表》的格式中逐一说明。
- 17.3 招标文件中所有带“★”符号的条款（如有）是重要的商务要求或关键技术要求与参数，投标人必须予以响应。否则，将视投标人没有响应和不接受该条款，其经济标投标文件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而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7.4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及投标文件电子版，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没有正本或副本份数不足，及没有电子版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 每份投标文件必须分别固定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形式），并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2) 若本项目包含多个子包，投标人应以拟投标的单个子包为单位，分别准备投标文件，每套投标文件对应一个拟投标的子包，并在每套投标文件的封面清楚地标明所投“包号”。
 - (3) 电子文件要求光盘或U盘介质，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除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图片及相关扫描文件外，其他内容应保留EXCEL格式或WORD格式可编辑文档格式文件，如投标人中标，部分内容将用于结果公告公布，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不同，以盖章的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 17.5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在投标文件格式有提示的地方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则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的复印件。**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须在封面和骑缝加盖公章**，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所有的复印件或打印件（包括正本中的投标资料）均应保证清晰可辨，否则不清晰内容的有效性不予被认可。
- 17.6 投标文件中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方为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资格审查文件和经济标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 18.1 投标人可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用密封袋密封，亦可将所有的投标文件装在同一密封袋中密封；无论如何密封，所有密封袋的封口处均须骑缝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按格式要求标注密封袋封面，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格式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 18.2 所有的密封包装外均应注明以下内容：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内容名称（“投标文件”、“正本”、“副本”）；
 - (3) “在_____年 月 日 时 分（注：指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4) 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 (5) 如果投标文件未能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包装和加写标记，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受理。

19. 投标截止时间及投标地址

- 19.1 投标截止时间及投标地址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函的规定。
- 19.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受理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亦不受理未按规定的投标地址送达的投标文件。
- 19.3 根据本须知“招标文件的修改”规定，采购人有权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而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

的截止时间。

19.4 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截止时间前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开始接收投标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19.5 投标文件应以密封包装当面递交。

20. 迟到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本次招标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1.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21.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被没收。

21.4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代表及被邀请的有关代表需依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签到出席开标仪式。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2 投标人代表必须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要求参加开标会议。

22.3 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开标。

22.4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投标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任何密封性文件的包装，均以不会损害各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为合格标准。对于构成直接、明显的侵权行为和事实时，侵权者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代表需签署投标文件密封确认。

22.5 投标文件拆封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唱标，将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开标一览表内容及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2.6 开标过程应当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7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递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 22.8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递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 22.9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记录表上记录唱标内容，并当场公示。如开标记录表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评审工作要求

- 2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成员由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为5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从省级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人不出代表）。
- 23.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23.3 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 23.4 评审期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不得对招标文件中一些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性重要内容（包括带“★”项）进行现场临时修改调整，也不得单独与投标人进行联系接触。
- 23.5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赖于投标人最基本的商业诚信和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额外主动寻求外部证据，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 23.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23.7 如对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补充文件的理解存有歧义时，评标委员会可对这些文件或向有关方面进行查证了解质询，并通过表决达成一致处理意见。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合法公正和有利于项目的安全顺利实施为前提。
- 23.8 评标委员会只就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情况进行评审，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
- 23.9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3.10 评标委员会不向投标人退还投标文件。

24. 投标文件初审

24.1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代表**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照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符合投标资格，并向评标委员会提交资格性审查结论表。通过资格审查不足 3 家的，不再进行评标，宣布废标。

资格性审查表

<p>评审内容</p>	<p>采购文件要求（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各项）</p>
<p>资格性审查</p>	<p>一、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p>须提供下列资料：</p> <p>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如本项目包括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或自然人参与投标的提供有效的二代身份证等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没有显示具体经营范围，则还须提供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公示平台查询打印结果。）</p> <p>2、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企业单位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事业单位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复印件（要求：审计报告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或其它合法审计机构出具，须包含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的盖章页）； (2) 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同时提交开户（基本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的复印件 （要求：①资信证明书内容应能够清晰准确反映投标人最近 6 个月内（从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倒推计算）的商业信誉情况和满足采购文件有关要求，且其符合性及有效性将以采购人审查结果为准。如成立时间不足 6 个月的，按成立时间提供。②资信证明的落款单位名称必须与开户（基本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的开户银行名称一致，如不一致的，视作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将作无效处理）。 <p>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须提供以下两项证明材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近半年内（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倒推）任 1 月份或任 1 季度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即：缴纳增值税的凭据等）复印件。 (2) 近半年内（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倒推）任 1 月份或任 1 季度缴纳社会保险的

	<p>凭证（即：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p>
	<p>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可提供但不限于以下举例的证明材料（如经营场所、所拥有的设备购置发票、技术人员情况、资源等图片描述或材料复印件）。</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可参照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承诺格式内容）。</p>
	<p>二、投标人具有的资质或资格证书（如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资格有要求）</p>
	<p>三、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联合体（如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四、满足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如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登记报名、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的项目是否以非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等）。</p>

24.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资格性审查结果，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对照本项目的技术、商务、预算金额及文件制作要求，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全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等，没有出现重大偏离。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详见《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符合性审查	(1) 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
	(2) 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3)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4)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的）；
	(5)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4.3 **投标文件的澄清：**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4.4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关键性和重要要求、条款、条件、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实质性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涉及的“商务要求中的各项条款”及其它带“★”标注的强制响应条款。
- 24.5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调整纠正这些偏离将直接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24.6 **轻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能够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它包括负偏离（劣于）和正偏离（优于）。

25. 相同品牌的认定：

- 25.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商务条件比较优的推荐一名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 25.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低的推荐中标人资格，得分仍旧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5.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在本文第二章载明，未载明的均作为核心产品。评标委员会依照投标人投标的核心产品评审是否属于相同品牌，属于相同品牌的按上述规定进行处理。

26. 原件备查（如有要求）

本招标文件如有要求须提供原件备查的资料，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须递交原件以供评标委员会核查，**原件递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投标人如逾期提交原件备查的资料，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所有拟提交备查的原件应装在一个带锁扣或绳扣的文件袋（牛皮纸质或塑料材质均可）内**并附列清单明细一式两份**，以便交接时核对。未能提交原件以供核查的投标资料，评审不予认可其有效性，投标人须自行承担不利后果。所有提交备查的原件将在评标核查完毕后退回。

27. 废标条件

在招标采购中，本项目或独立子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符合专业资格条件者或对公开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 （2）采购过程出现影响公平竞争的违法、违规行为；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 无效投标

无效投标行为的认定，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29. 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评审方法及标准

30. 评审方法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31. 评审标准

- 31.1 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综合评审包括商务、技术和报价三个部分，具体评审因素见下表。（评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 31.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方案进行细化评审和综合比较，对照所公布的量化评分内容进行独立评分。
- 31.3 **综合汇总：**将各评委的评分进行汇总，按综合总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31.4 综合评议指标表：

评审内容	权重比例	序号	评审分项	评议指标	分值
技术部分	41%	1	技术条款响应程度	技术要求带“▲”的指标要求中（5项）：每完全响应或者优于1项的，得1分，负偏离不得分，本项最高得5分。	5分
		2	项目组织方案情况	根据各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分： 1) 实施方案编制详细、可操作性强，得10分； 2) 实施方案编制较详细、可操作性较强，得7分； 3) 实施方案不详细，可操作性一般，得4分； 4) 实施方案粗糙简单，得1分；	10分

			5)不提供方案，得0分。	
		3	<p>应急响应方案及处理措施</p> <p>投标人应急响应方案及处理措施进行综合评审。</p> <p>1)应急响应实施方案可行性和科学先进性强,处理措施针对性强,得10分;</p> <p>2)应急响应实施方案可行性和科学先进性较强,处理措施针对性较强,得7分;</p> <p>3)应急响应实施方案可行性和科学先进性一般,处理措施完善基本合理,得4分;</p> <p>4)应急响应实施方案可行性和科学先进性较差,处理措施不够完善合理,得1分;</p> <p>5)无方案0分。</p>	10分
		4	<p>服务承诺与质量保障措施</p> <p>投标人服务承诺与质量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审。</p> <p>1)服务承诺全面科学性强,质量保障措施针对性强,得8分;</p> <p>2)服务承诺全面科学性较强,质量保障措施针对性较强,得6分;</p> <p>3)服务承诺全面科学性一般,质量保障措施针对性一般,得4分;</p> <p>4)服务承诺和质量保障措施差,较难满足采购要求,得2分;</p> <p>5)无方案0分。</p>	8分
		5	<p>安全管理方案</p> <p>安全管理方案:</p> <p>1)科学合理性很强,得8分;</p> <p>2)科学合理性较强,得6分;</p> <p>3)基本科学合理,得4分;</p> <p>4)粗糙简单,得2分;</p> <p>5)不提供方案,得0分。</p>	8分
商务部分	44%	6	<p>同类项目业绩</p> <p>投标人在2018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合同业绩得2分,满分24分。(以提供合同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不提供不得分。)</p>	24分
		7	<p>企业实力</p> <p>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p> <p>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p> <p>3、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p> <p>4、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p> <p>5、投标人具有有效的GB/T23794企业信用评价AAA等级证书认证,得3分。</p> <p>(以上体系认证证书须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p>	15分

			(认 e 云) (http://cx.cnca.cn) 的认证信息截图和证书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不提供不得分。)	
		8	<p>服务便利性</p> <p>根据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便利性、响应速度等进行综合评审。</p> <p>1) 响应速度快, 售后服务相关配套非常完善, 对本项目实施的便利性高的, 得 5 分;</p> <p>2) 响应速度较快, 售后服务配套较完善, 对本项目实施的便利性较高的, 得 3 分;</p> <p>3) 响应速度一般, 售后服务配套完善程度、售后服务便利程度一般的, 得 1 分;</p> <p>4) 不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或售后服务方案较差, 得 0 分。</p> <p>注: 以提供投标人名义签订的房产证明或房屋租赁合同或投标人和第三方合作单位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或房产证明) 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不提供不得分。</p>	5 分
价格部分	15%	9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以投标报价的最低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的最低价 = 满 15 分</p> <p>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5</p>	15 分

31.5 投标报价的评审

(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i)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ii)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iii)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iv)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v)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 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 vi)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投标代表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vii) 投标报价有明显缺漏项的, 评标委员会不能以修正方式确定其投标方案的, 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政策性价格折扣:

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进行扶持(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评审价格= (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1-6%)

- (i) 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 (ii)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 (iii) 符合要求的投标人须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如不能完整提供上述资料的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折扣。
- (1) 采用节能产品的, 对报价中的节能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 扣除方法如下: 节能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10%-25%的(含10%, 不含25%, 下同), 扣1%; 达到25-50%的, 扣2%; 达到50%-75%的, 扣3%; 达到75%以上的扣4%。(说明: 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不作价格扣除。)
 - (2) 采用环境标志产品的, 对报价中的环境标志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 扣除方法如下: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10%-25%的(含10%, 不含25%, 下同), 扣1%; 达到25-50%的, 扣2%; 达到50%-75%的, 扣3%; 达到75%以上的扣4%。(说明: 属于强制采购环保产品的, 不作价格扣除。)
 - (3) 评标价的确定: 按上述条款的原则评审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 (4) 计算价格评分: 各有效投标投标人的评标价中, 以通过价格评审和调整后的最低价格作为评标基准价, 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综合评议指标表价格部分公式计算。
 - (5) 说明: 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31.6 评分汇总

技术总分 = 各评委评分总和 ÷ 评委人数

商务总分 = 各评委评分总和 ÷ 评委人数

综合总分 = 技术总分 + 商务总分 + 价格总分

32.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32.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并按照排名顺序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 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最终评标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 按技术指标得分顺序排列, 按上述方式仍未能确定排名顺序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32.2 评审过程中涉及和产生的所有程序文件、原始打分表格、评审综合评审意见、推荐意见、评标报告等, 均须由评委会成员签名确认。

33. 评审结果的确定

采购人在法定时间内对评审推荐结果进行确认。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审结束后，向采购人递交评审推荐意见。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34. 中标结果公告

34.1 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34.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投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名单，其中投标文件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业绩、检验检测报告、履约验收报告及评价、社保证明、设备发票、职称、各种证件（身份证除外）、货物的规格型号及配置参数等**并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对上述应公示的内容是真实的，且确认不涉及任何个人隐私、商业秘密和其他不可公开的内容，如若中标，同意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将上述应公示的内容予以公开（承诺函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内容）。

35. 中标通知书

35.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5.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6. 询问、质疑、投诉

36.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36.2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公告的“联系事项”。

(2)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即：供应商对于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多次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仅接受其首次提出的质疑，其后所提出对于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 质疑函格式必须严格按照以下格式和有关质疑的规定进行。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子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子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36.3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

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投诉书格式必须严格按照以下格式和有关投诉的规定进行。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子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子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七、授予合同

37.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3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按照《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内依据《民法典》、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7.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招投标过程相关澄清材料及来往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作为合同订立和裁定争议的依据。对这些文件个别条款要约的理解存在歧义、偏差、含糊、疏漏等情形时,均以采购代理机构的理解确认为准。
- 37.3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拟定,合同标的、数量、金额、服务承诺、履约方式等必须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保持一致,不得背离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在不违反原采购人案要求和各方认可的文件内容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可对合同范本中个别非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的合同条款共同协商完善补充修订。
- 37.4 投标人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因素、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等合同需要增加的内容,视为完成本项目合同的必要条件,且费用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总价内,而非属于赠品、回扣或者属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37.5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 37.6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37.7 合同生效后一切行为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约期间有违约过错的一方，须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本合同格式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合同标的、数量、金额、服务承诺、履约方式等必须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在不违反原采购人案要求和各方认可的文件内容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可对合同范本中个别非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的合同条款共同协商完善补充修订。

合 同 书

(注：内容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格式

甲 方：（实施单位/用户单位）

乙 方：（供应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民法典》 _____ 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 元（¥ _____ 元）人民币。

合同金额包含：人工费、药品费用、员工意外保险（商业意外身故、伤残保险保额不少于 30 万元）、工伤、医疗、失业、养老保险、管理费、机械设备工具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员工服务费、服装费（夏装 4 套，冬装 2 套）、水费、电费、维修维护费、规费、税费、技术指导费、风险费、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服务范围

1、服务内容：

1) 喷杀成蚊成蝇：对外环境的大小街巷、公共场所、杂草地、杂物堆、卫生死角、地漏、公厕、坑渠、垃圾池（屋）、垃圾桶等喷杀，每月喷杀三次。

2) 喷杀蚊蝇孳生地幼虫：对外环境的大小街巷、公共场所、杂草地、杂物堆、卫生死角、沙井、地漏、公厕、坑渠、垃圾池（屋）、垃圾桶等喷杀，每月药控灭杀三次。下水道积水明渠、入水口弯曲管（2307 个）吊挂倍硫磷木塞 1 粒，沉沙井（2842 个）每井吊挂倍硫磷木塞 2 粒，每两月更换一次，控制蚊幼虫孳生。

3) 喷杀蟑螂：对下水道沙井、化粪池每月烟雾喷杀一次。下水道灭蟑螂：每一个月热烟雾处理一次。

4) 灭鼠：每季度对外环境投放毒饵进行灭鼠一次，并追踪检查二次，食多少补多少，直至饱和为止，要清理灭鼠屋内杂物和维修。每月检查鼠迹一次，发现鼠迹及时投放毒饵。每年两次（第二、四季度）统一时间向店铺单位上门灭鼠，派发灭鼠毒饵。

2、人员要求：

在本项目服务期间，投标人必须按项目要求长期派驻工作人员，本项目不少于 6 人，工作人员必须持有有害生物防治（制）员资格证上岗。

3、设备要求：

投标人必须配备以下设备服务于本项目：1. 25T 农用汽车不少于 1 辆，大型手推式喷雾器不少于 2 台，热烟雾机不少于 3 台，肩背式电动喷雾机不少于 3 台，背负式超低容量喷雾机不少于 3 台。

4、服务要求：

1、安全用药要求

(1) 不使用国家禁用或伪劣的除四害药物，禁用毒鼠强、敌敌畏等剧毒药物，合理配置、使用药物，不污染环境，不造成人、畜、禽和鱼类中毒事故。

(2) 药物、器械、施药方法三者要相匹配，灭蚊空间喷杀要求按说明书指引用药以减缓蚊虫抗药性产生。

(3) 药品采购必须有合法来源证明和“三证”齐全（相关票据证明需整理归档备查）。

2、重视个人防护及施工安全

(1) 根据自身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除四害常规工作流程，严格要求员工按工作规章执行。

(2) 注重员工防护，要求防护措施穿戴齐全方能作业。

(3) 热烟雾机下水道烟熏时应使用施药盖密封作业。

3、有反应及时的服务体系

(1) 必须组建公共突发应急队伍，制定四害消杀应急方案。如所在辖区内发生病媒疾病、公共突发事件，需要进行应急消杀时，须在问题发生后1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必须无条件配合政府落实应急消杀工作，并将相应指标降低至标准值以下。

(2) 作业人员的工作时间为国家法定工作日 8:30-12:00, 14:00-17:30, 不得迟到或早退。

(3) 如出现突发事件或宣传、演练等紧急任务，投标人必须在任何时间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

5、作业质量标准：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27773-2011》及结合本项目实际，确定四害防控水平指标：

1) 灭鼠标准：

不同类型的外环境每 1000 米鼠迹累计少于或等于 5 处；

2) 灭蚊标准：

(1) 小型积水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 0.8；

(2) 大中型水体，用 500 毫升勺检查，有蚊幼虫（蛹）阳性勺不超过 5%，每阳性勺平均不超过 8 只；

(3) 外环境蚊虫停落指数少于或等 1.5。

3) 灭蝇标准：

孳生地蝇幼虫及蛹检出率少于或等于 5%；

4) 灭蟑螂标准：

下水道砂井、化粪池、户外堆积物折算平均每 100 个井口（处），有蟑螂不超过 60 只。

6、考评制度（详见附表1、附表2）

1、甲方根据除四害工作考评表要求对投标人服务质量进行不定时检查和月检。按照考评标准要求评分。不定期检查与月检的比例是 6：4。

2、根据当月考评结果，实行100分制，得分90分或以上为优秀，每扣1分扣发当月承包费0.5%；

得分为80-89为良好，每扣1分扣发当月承包费1%；得分在80分以下的为差，每扣1分扣发当月承包费1.5%。连续三个月或累计6个月考核评分达不到80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承包人扣减一个月的承包款作为对发包人的赔偿。

3、甲方将不定期对投标人投入的人员、设备进行核查，在检查中，如发现人员不在岗或设备配备不足，每次扣罚500元，扣罚金额在当月服务费中扣除。

7、工作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1	樵乐社区“除四害”	道路街巷	m2	68867
		公厕（1间）	m2	30
		垃圾压缩站（1间）	m2	60
2	樵泰社区“除四害”	道路街巷	m2	170280
		公厕（2间）	m2	42
3	大同城区“除四害”	道路街巷	m2	49216
		公厕（1间）	m2	30
4	朝晖新城“除四害”	道路街巷	m2	23274
5	海北东路至海北西路	道路街巷	m2	103630
6	锦湖凤溪村	道路街巷	m2	3889.5
7	金龙第一城至景观公园	道路街巷	m2	18067
		公厕（1间）	m2	72
		垃圾压缩站（1间）	m2	57
8	合计	道路街巷	m2	437223.5
		公厕（5间）	m2	174
		垃圾压缩站（2间）	m2	117

三、 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 年（合同一年一签）。

四、 付款方式

甲方每月计算承包价，若乙方在当月服务中有被甲方就其质量扣罚的，则甲方将在承包费中扣减。承包费每月结算一次，甲方在本月结束后的下一个月 15 号前凭乙方开具的普通发票支付上月的承包费用。

五、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或实施单位或实施单位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或实施单位或实施单位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或实施单位或实施单位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或实施单位或实施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或实施单位或实施单位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或实施单位或实施单位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或实施单位或实施单位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或实施单位或实施单位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六、 争端的解决

-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七、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八、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 其它

1. 所有经双方或多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的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2.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3. 未经甲方或实施单位或实施单位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4.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或实施单位或实施单位执_____份，乙方执 _____份。
5. 本合同共计____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见证单位：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

见证日期： 年 月 日

合 同 附 件 清 单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提示：投标文件的制作应严格按照本文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规定以及本章格式中的要求进行编制，否则，其投标将存在被认定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注：封面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格式内容自行设计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是联合体投标的（本项目如接受联合体投标），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公章即可。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传真：

投标人联系人：

二〇二一年 月 日

注：目录格式中的序号、条目等内容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提交资料内容自行设计投标文件目录。

投标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报价文件	()
一、开标一览表.....	()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
三、中小企业投标产品资料.....	()
第二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一、符合性自查表.....	()
二、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
三、商务文件.....	()
3.1 投标函.....	()
3.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4 投标保证金.....	()
3.5 商务要求响应表.....	()
3.6 投标人综合概况.....	()
3.7 企业资质文件与荣誉.....	()
3.8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3.9 商务部分其他文件或资料.....	()
四、技术文件.....	()
4.1 技术参数响应表.....	()
4.2 项目组织方案.....	()
4.3 拟对本项目投入的人员（项目负责人情况）名单.....	()
五、其它文件或资料.....	()

第一部分 报价文件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报价项目	报价内容
		大写： 小写：

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本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并作为唱标之用。
3.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大写与小写数值应当一致，还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一致。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每月合计	三年合计	备注
1	樵乐社区“除四害”	道路街巷	m2	68867			
		公厕（1间）	m2	30			
		垃圾压缩站（1间）	m2	60			
2	樵泰社区“除四害”	道路街巷	m2	170280			
		公厕（2间）	m2	42			
3	大同城区“除四害”	道路街巷	m2	49216			
		公厕（1间）	m2	30			
4	朝晖新城“除四害”	道路街巷	m2	23274			
5	海北东路至海北西路	道路街巷	m2	103630			
6	锦湖凤溪村	道路街巷	m2	3889.5			
7	金龙第一城至景观公园	道路街巷	m2	18067			

		公厕（1间）	m2	72			
		垃圾压缩站（1间）	m2	57			
8	合计	道路街巷	m2	437223.5			
		公厕（5间）	m2	174			
		垃圾压缩站（2间）	m2	117			
总价（人民币元）： <u>（大写）</u>						¥： <u>（小写）</u>	

注：1. 总价应为各单项合计价之和。

2. 总计价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三、中小企业投标产品资料

注：以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的，投标人如未能完整提供以下资料，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折扣。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各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中型以上的企业投标无需提供此项资料，以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的，投标人如未能完整提供以上资料，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折扣。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注：（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第二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并声明提交的承诺和下列文件是准确和真实的：

（一）、我方承诺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及其他相关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
6. 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
7. 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方按下表要求在本表后附所需资格证明资料，并承诺以下所提供的资料复印件或打印件是准确和真实的。

投标人须在对应的□打“√”（或把对应的“□”改成“√”），所提供的资料复印件或打印件均加盖投标人公章。

序号	资格性审查资料	自查结论	资料所在页码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如本项目包括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或自然人参与投标的提供有效的二代身份证等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没有显示具体经营范围，则还须提供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公示平台查询打印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2	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 (1)2019年度或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企业单位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事业单位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复印件 (要求：审计报告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或其它合法审计机构出具，须包含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的盖章页)； (2)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同时提交开户（基本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的复印件 (要求：①资信证明书内容应能够清晰准确反映投标人最近6个月内（从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倒推计算）的商业信誉情况和满足采购文件有关要求，且其符合性及有效性将以采购人审查结果为准。如成立时间不足6个月的，按成立时间提供。②资信证明的落款单位名称必须与开户（基本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的开户银行名称一致，如不一致的，视作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将作无效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须提供以下两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p>项证明材料：</p> <p>(1) 近半年内（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倒推）任1月份或任1季度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即：缴纳增值税的凭据等）复印件。</p> <p>(2) 近半年内（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倒推）任1月份或任1季度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即：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p> <p>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p>		
4	<p>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投标人可提供但不限于以下举例的证明材料(如经营场所、所拥有的设备购置发票、技术人员情况、资源等图片描述或材料复印件)。</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5	<p>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6	<p>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p> <p>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7	<p>满足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如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登记报名、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的项目是否以非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等）。</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注：本声明函盖章签名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和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否则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年__月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投标人名称）参与投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我方郑重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未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对于“较大数额罚款”，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行政主管部门有相关规定的，按照其规定，没有规定的按照以下约定：根据《广东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实施办法》，较大数额罚款是指是指对公民处以 5000 元以上罚款，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 10 万元以上罚款。

特此声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标公告公示内容承诺函

致：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参与的（采购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活动中，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投标文件中提交涉及到**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业绩、检验检测报告、履约验收报告及评价、社保证明、设备发票、职称、各种证件（身份证除外）、货物的规格型号及配置参数**的内容是真实的，且确认不涉及任何个人隐私、商业秘密和其他不可公开的内容，如若中标，同意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将上述应公示的内容予以中标公告一同公示，接收社会公众监督，且我方对此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若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材料涉及到**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业绩、检验检测报告、履约验收报告及评价、社保证明、设备发票、职称、各种证件（身份证除外）、货物的规格型号及配置参数**的内容，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电子版中单独建立文件夹一并放入（无涉及上述内容的除外）且内容必须与纸质投标文件中的内容一致。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资料所在页码
符合性审查	(1) 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2) 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3)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4)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实质性响应商务要求标注★号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实质性响应技术要求标注★号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5)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符合性审查内容的重要组成部分，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经济标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并在对应的□打“√”（或把对应的“□”改成“√”）。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序号	评审细则	自评分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注：请参照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综合评议指标表**”中的评议指标逐条填写并注明对应页码。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文件

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参加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洽谈、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证明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与投标人的“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3.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致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____（姓名），作为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的____（姓名）为我公司的投标代理人，以我公司的名义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投标活动。在投标过程中，该代理人代表我公司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投标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详细信息如下：

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职务：

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和签署投标文件的不须提供该委托书。
2. 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3. 所指代理人即为投标代表人。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3.4 投标保证金

转账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致 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标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帐、银行汇款）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 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帐号：

说明：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将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或打印件。

注：

1. 本文件作为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信息文件，请各投标人必须准确填写；
2. 保证金退还仅按投标人名下的对公账户办理。

3.5 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一、商务条款响应情况		
序号	主要条款	是否响应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商务条款要求，全部商务条款均能完全响应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4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5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6	同意接受采购人发布的补充通知中各项商务要求（如有）	
7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内容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二、商务条款偏离情况说明（如有）：		
三、不同意公开的商务部分内容（如有）：		

招标文件“商务需求”所述内容和条款如本文未有特别声明均作为投标实质性响应内容（即视为标注★号条款），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响应满足或实质性优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1、响应栏内打“√”表示完全响应；打“×”视为偏离，请在“商务条款偏离情况说明”栏中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若上述商务条款内容与“项目需求”列述不一致时，均以“项目需求”详细内容为准。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6 投标人综合概况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地址					
投标人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投标人单位优势及特长					
投标人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资质状况及技术力量等。

2. 投标人填报此表的数据不得有虚假。否则，一经查实，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相关后果。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7 企业资质文件与荣誉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资质内容	证书名称	发证机构	有效期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企业各类专业技术资质证				
企业所获荣誉证书和奖励				

- 1、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综合评议指标表”评审细则的要求提供相关证书的证明材料,上述资料随本表后附;
- 2、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的,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扩展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3.8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月/日)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见投标文件 第 () 页
1				
2				
3				
4				
5				
⋮				

注：

- 1、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综合评议指标表**”**评审细则**的要求提供相关同类项目业绩及证明材料,上述资料随本表后附;
- 2、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的,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扩展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

3.9 商务部分其他文件或资料

- 1、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2、综合评议指标表内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及资料；
- 3、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或产品图片、文字说明等其他资料。
- 4、本项内容由投标人根据本次招标的评标细则中有关商务评分项的内容自行决定。

四、技术部分

4.1 技术参数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一、技术条款响应情况		
序号	主要条款	是否响应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技术条款要求，全部技术条款均能完全响应	
3	同意接受采购人发布的补充通知中各项技术要求（如有）	
4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技术部分的内容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二、技术条款偏离情况说明（如有）：		
三、不同意公开的技术部分内容（如有）：		

- 注：1、响应栏内打“√”表示完全响应；打“×”视为偏离，请在“技术条款偏离情况说明”栏中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2、若上述服务条款内容与“项目需求”列述不一致时，均以“项目需求”详细内容为准。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4.2 项目组织方案

项目名称：_____ 编号：_____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本次招标内容，编制的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和顺序可自行决定。

- 1、公司简介；
- 2、项目组织方案情况；
- 3、服务承诺与质量保障措施；
- 4、应急响应方案及处理措施；
- 5、安全管理方案；
- 6、企业实力；
- 7、企业信誉；
- 8、服务便利性；
- 10、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

注：上述内容为参考提纲，序号及格式均不作限制，具体内容 by 投标人自拟。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方案，在内容上如果未按上述要点的顺序编写或有缺漏的，不构成投标无效。

五、其它文件或资料

其它文件或资料

1.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2. 综合评议指标表内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及资料；
3. 投标人履约能力和社会评价的相关证明文件；
4.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或产品图片、文字说明等其他资料。

注：本项内容由投标人根据本次招标的需求、评标细则有关评分项的内容加以补充完善，投标格式可自行决定。

附件：密封袋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格式

致：佛山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正本____份
(或副本____份)
(或电子版__份)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传真：

在 2021 年__月__日__时__分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公共资源交易所开标室